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具体情况如下：

光大证券是2019年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并委派马志鹏先生、杨晶晶女士担任公司本次重组持续督导期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持续督导期至2021年12月31日。

光大证券委派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之一杨晶晶女士由于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次重组的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光大证券决定由钱林凯先生（简历附后）接替其持续督导工作，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后，本次重组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马志鹏先生、钱林凯先生。

公司董事会对杨晶晶女士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4日

附件：钱林凯先生简历

钱林凯，北京大学金融硕士，保荐代表人。现任职于光大证券投资银行总部，曾参与福蓉科技 IPO、河池化工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